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38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7月29日
- ● 兑付本息金额:118元人民币/张(含税)
-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7月30日
-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7月30日
-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7月24日
-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6年7月29日

自2026年7月27日至2026年7月29日,“佳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佳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于2020年7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30,000.00万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即2020年7月30日至2026年7月29日),2020年8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佳力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97”。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11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8元人民币/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佳力转债”将于2026年7月27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7月24日为“佳力转债”最后交易日。

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6年7月27日至2026年7月29日),“佳力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佳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佳力转债”当前转股价格为8.68元/股,请投资者注意转股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佳力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7月29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至2026年7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佳力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佳力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18元人民币/张(含税),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7月30日。

五、兑付办法

“佳力转债”的本金和利息将由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托管证券商划入“佳力转债”相关持有人资金账户。

六、可转债摘牌日

自2026年7月27日起,“佳力转债”将停止交易。自2026年7月30日起,“佳力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七、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84916610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39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得投资”)持有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151,218,77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541,905,109股的27.91%。

-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楷得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含)16,257,000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的股份。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5,419,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的股份;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0,838,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的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具体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注: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楷得投资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51,218,773股
持股比例	27.9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51,218,773股

注:以上减持主体IPO前取得的股份包括公司2017年、2021年、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6,257,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419,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838,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7月28日~2026年10月2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股东自身资金需要

注: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控股股东楷得投资承诺:

本公司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且减持不影响本公司对公司的控制权。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息除权处理。

若拟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承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控股股东楷得投资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楷得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37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 投资金额:人民币45,000万元
-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4.5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221,38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5元,2023年3月1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第00027号”《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3年3月12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1,274,198.6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7,407,862.63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93,866,335.97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为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93,866,335.97元及自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发行名称	202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9日		
募集资金总额	911,274,198.60元		
募集资金净额	893,866,335.97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9.85%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6年5月31日。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4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佳力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201040160001279459
楷德悠云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201040160001279483
楷德悠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72200122000263519

(四)投资方式

1.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主要情况如下:

公司子公司楷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00,000,000元,购买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5355)”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5天,产品起息日为2026年7月6日,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7月31日,此次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公司子公司楷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50,000,000元,购买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5348)”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5天,产品起息日为2026年7月6日,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7月31日,此次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公司子公司楷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0,000,000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3208”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31天,产品起息日为2026年7月6日,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8月6日,此次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535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5天	1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45%或2.20%或2.40%	否	是	否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65534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5天	1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45%或2.20%或2.40%	否	是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320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1天	2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75%或2.10%或2.30%	否	是	否

2. 本次现金管理的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以上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本次现金管理的受托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不存在为本次交易专设的情况,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3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合计					4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17%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824.19%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总额不超过4.5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 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与“财务费用”科目。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博泰智能装备(广东)有限公司75%股权,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及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鉴于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睿能科技,证券代码:603933)于2026年3月26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于2026年4月2日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

2026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同时,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复牌期间,公司持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于2026年5月8日、2026年6月6日披露了本次交易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6日、2026年4月2日、2026年4月10日、2026年5月8日、2026年6月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再次召开董事会、召开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最终取得批准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能国际”)向参股公司霳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霳昇”)销售IC产品;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亿维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亿维”)向参股公司上海亿维同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维同创”)销售PLC等工业自动化产品。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属于日常经营往来,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其他提示:本次追加预计后,向关联方台湾霳昇销售IC产品的预计金额人民币2,600.00万元,预计交易金额占2025年度公司同类业务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88%。实际业务达成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以及下一年的合作情况也存在不确定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已预计的情况

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二)本次追加预计后的情况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2,650.00万元,分别是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向参股公司台湾霳昇销售IC产品,预计额度由50.00万元追加至2,600.00万元;控股子公司深圳亿维向参股公司亿维同创销售PLC等工业自动化产品,预计额度100.00万元。

本次追加预计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由780.00万元追加至3,4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单位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年年初至7月6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金额	2026年追加预计后金额
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	销售商品	参股公司台湾霳昇	27.51	0.00	2,600.00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睿能智能、嘉兴睿能	销售原材料	参股公司中自机电	8.35	6.01	100.00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睿能智能、嘉兴睿能	销售商品		79.19	57.04	600.00
全资子公司上海贝能、福建贝能			-	0.00	20.00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嘉兴睿能	维修服务		0.09	0.14	-
公司	采购原材料		0.09	-	-
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	租赁办公场所	公司实际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福州健坤	14.41	-	-
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	出租办公场所	公司控股股东睿能实业	8.71	4.32	10.00
控股子公司深圳亿维	销售商品	参股公司亿维同创	21.26	41.16	100.00
合计			159.61	108.67	3,430.00

(三)本次追加预计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7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2,650.00万元。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会7名董事中,赵健民先生、蓝李春先生系该事项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中,与台湾霳昇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某一特定终端客户指定交货地为中国台湾地区,公司借助关联方台湾霳昇的地域优势以确保履约,是基于真实商业背景的必要安排。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追加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关联关系及履约能力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
霳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的参股公司,即贝能国际持有台湾霳昇45%股权;公司董事赵健民先生、蓝李春先生担任台湾霳昇的董事	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信用状况良好,一般情况下,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经营带来风险。但是,如果终端客户不及时回款,可能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坏账风险。
上海亿维同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深圳亿维的参股公司,即公司持有深圳亿维63%股权,深圳亿维持有亿维同创20%股权;公司副总经理李继维先生担任亿维同创的董事	

(一)台湾霳昇基本情况

1、名称:霳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统一编号:13112295

3、资本总额:台币3,60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陈雯琪

5、注册地址:台湾省新北市汐止区新台五路一段95号19楼之10

6、主营业务:主要从事IC分销业务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台币万元)	占比
1	贝能国际有限公司	1,620.00	45.00%
2	廖柏英	990.00	27.50%
3	陈雯琪	594.00	16.50%
4	廖杭蓤	135.00	3.75%
5	廖桔蘫	135.00	3.75%
6	陈润芠	36.00	1.00%
7	廖稚娴	90.00	2.50%
合 计		3,600.00	100.00%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台币　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7,976.73	16,084.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3.32	4,403.02
项目	2026年1月-3月	2025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净额	3,399.99	13,405.60
税后净利	350.30	235.19

注:上表的财务数据为台湾政和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台湾霳昇2025年财务报表,2026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亿维同创基本情况

1、名称:上海亿维同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1588号4幢

4、法定代表人:沈夏良

5、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6、营业期限:2023年6月8日至2053年6月7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CMHCKA36

8、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人机界面(HMI)、触控一体机以及工业物联网系统等产品的销售

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上海同心自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	80.00%
2	深圳市亿维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66.42	70.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4	44.37
项目	2026年1月-3月	2025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58.33	145.75
净利润	18.58	21.36

注:上表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追加预计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贝能国际向台湾霳昇销售IC产品的情况

公司IC分销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IC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由于公司为某一终端客户提供IC产品的应用解决方案,该特定终端客户要求将部分货物交付至中国台湾地区,且需提供本地化的交付服务和技术支持,公司关联方台湾霳昇正好地处中国台湾地区,具备当地服务资源。为确保对该特定终端客户的合同履约,并保障服务质量,公司需与台湾霳昇发生关联交易,由贝能国际向台湾霳昇销售IC产品,再由台湾霳昇向特定终端客户销售IC产品并提供中国台湾本地化服务。

公司与关联方台湾霳昇之间的交易定价,经交易双方协商共同确定,以该特定终端客户售价减去台湾霳昇作为渠道商提供的综合服务而确定的,属于市场及行业合理范围内。预计交易金额占2025年度公司同类业务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88%。

(二)深圳亿维向亿维同创销售PLC等工业自动化产品的情况

公司工业自动化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因日常经营所需,深圳亿维向亿维同创主要销售PLC等工业自动化产品,交易定价参照同类业务的市场公允价格。预计交易金额占2025年度公司同类业务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0.13%。

(三)定价政策公允、合理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本次追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销售IC产品和PLC等工业自动化产品。具体交易由各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预计额度内进行。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守市场化原则,经交易各方平等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真实的商业背景,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追加预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追加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台湾霳昇和亿维同创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合作基于各方资源优势合理配置,属于日常经营往来,具有真实的商业背景和合理性,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定价遵守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其他提示

近年来,半导体市场景气度保持良好,下游客户业务需求增长。本次追加预计与关联方台湾霳昇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结合市场行情和客户订单预测所作出的判断,实际业务达成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波动及客户经营策略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台湾霳昇下一年的合作情况也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6-064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2026年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公告,并于同日在公司内部公告栏张贴了激励对象名单,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2026年6月27日至2026年7月6日,时限不少于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2026年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含分公司、各级控股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董事会认为应当被激励的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激励对象中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久振先生,公司已充分说明其成为激励对象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3、列入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2026年激励计划》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2026年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6-059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或“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1年11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遵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11月12日至2021年11月22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1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57)。

4、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11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59)。

6、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首次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预留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意见。

11、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6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4、2026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因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有1名激励对象离职,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0.6322万股。

鉴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有1名激励对象离职,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0.6586万股。

共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2908万股。

2、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目标值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比例为40%,第四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如下: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各年度营业收入相较于2021年增长率(A)	
		触发值(An)	目标值(Am)
第四个归属期	2025	107%	186%

考核指标	考核指标完成比例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各年度营业收入相较于2021年增长率(A)	A≧Am	100%
	An≦A<Am	80%
	A<An	0%

归属期内,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作废失效。

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出具的审计报告(德皓审字[2026]00001886号):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5,723,919.66元,相较于2021年增长率约为142%,满足第四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触发值业绩考核要求,但未满足目标值考核要求,对应公司层面限制性股票归属比例为80%。所有激励对象未满足目标值部分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作废失效。

本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4249万股由公司作废失效。

3、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

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5名激励对象因其考核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不得全部归属,共计1.0323万股。

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其考核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不得全部归属,共计0.0791万股。

综上,本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21.8271万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本次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21.8271万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阿拉丁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后续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